

〔續日本紀二十三〕天平寶字七年正月戊午，詔曰：如聞去天平寶字五年，五穀不登，飢斃者衆。宜其五年以前公私債負，貧窮不堪備償公物者，咸從原免。私物者除利收本。

〔日本後紀十桓武〕大同元年五月己巳，是日勅令聞。頻年不登，民食惟乏，雖出舉公稻而猶多阻飢。因茲私託民間，更事乞貸，報償之時，息利兼倍，遂使富強之輩，膏梁有餘，貧弊之家，糟糠不厭。宜貸正稅，濟彼絕乏，須差使實錄貧人，結保給之。若有亡者，令保內填，其情涉愛憎，退弱進強，及補填未納，兼收私債者，發覺之日，必處重科。待民稍給，乃從停止。

〔日本後紀十四平城〕大同元年九月壬子，遣使封左右京及山崎津難波津酒家甕，以水旱成災，穀米騰躍也。〔類聚國史百七十三〕弘仁十三年八月戊午朔，令諸國於國分二寺，七日七夜悔過，兼修清神社，爲災害。

災異

頻發

年穀不登也

〔續日本後紀一仁明〕天長十年五月壬子，大和國言，頻年不登，例舉有缺，准弘仁十年官符，借國中富人稻三萬八千束，將賑飢民，許之。甲寅，京師五畿內七道諸國並飢疫焉。

〔日本紀略三上〕天曆二年十一月九日甲寅，官奏，是廿五箇國損田事也。十二月廿八日壬寅，今年諸國申異損，其數甚多，宜停止來年朝拜者。

〔百練抄五鳥羽〕元永元年八月九日，京中多餓死者，上皇開御廩賑貧窮。

〔百練抄六崇德〕保延元年七月一日，天下飢饉疫疾事，仰諸道令進勸文。

〔源平盛衰記二十七〕大神宮祭文東國討手歸洛附天下餓死事。

治承三年ノ秋八月ニ、小松内府○平被薨ヌ、今年○養和潤二月ニ、又入道相國○平盛失給ヒシカバ、平家ノ運ノ盡事顯也。サレハニヤ、年來恩顧ノ輩ノ外ニ、隨ヒ付者更ニナシ、兵衛佐○源三八、日ニ隨テ勢ノ付ケレバ、東國ニハ諍者ナシ、自背者アレバ、推寄々々誅戮シ給ヒケレバ、關ヨリ東ハ、草木モ靡トゾ、京都ニハ聞エケル、去程ニ去年○治承諸國七道ノ合戰、諸寺諸山ノ破滅モ猿事ニテ。